

中国康复医学会文件

中康党发〔2022〕8号

关于组织开展 2022 年度中国康复医学会最美 康复科技工作者评选活动的通知

各分支机构党支部：

近期，中共中央宣传部、中国科协等六部门联合下发了《关于开展 2022 年“最美科技工作者”学习宣传活动的通知》，要求在全社会广泛开展“最美科技工作者”学习宣传活动。经学会党委研究，决定在学会范围内组织开展 2022 年度中国康复医学会最美康复科技工作者评选及学习宣传活动。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持续深化党史学习教育，广泛

开展“最美康复科技工作者”学习宣传活动，深入挖掘一批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的优秀康复科技工作者典型，引导和激励广大康复科技工作者坚持“四个面向”，学习最美、争当最美，以饱满的精神状态和昂扬的奋斗姿态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二、评选范围及条件

（一）评选范围：中国康复医学会各分支机构成员

（二）推荐条件：

1. 政治过硬。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思想政治坚定，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作风廉洁，遵纪守法；恪守科学道德、树立良好学风；淡泊名利、艰苦奋斗、无私奉献。

2. 业绩突出。在康复医学领域取得重大科研成果和长期奋战在康复临床和教学一线，以及为公众科学素质提升作出重要贡献的优秀康复科技工作者。近3年内，曾获得过国家级或省部级（含全国学会）科技成果二等奖及以上奖励，或作为负责人承担过国家级科研项目，或以通讯作者（第一作者）在SCI、中文核心期刊等发表文章8篇（含）以上（须附证明材料）。

3. 事迹感人。适合公开宣传，有突出的先进性、代表性和影响力。

4. 已受表彰过的学会最美康复科技工作者原则上不再推荐。

三、名额分配和评选程序

每个分支机构限推荐 1 人，无合适候选对象可不推荐。由各分支机构党支部组织遴选推荐，专家评审，学会党委研究确定。拟评选出 10-15 名中国康复医学会最美康复科技工作者，并从中择优遴选 2 名推荐为全国最美科技工作者人选。

四、学习宣传

从 5 月下旬全国科技工作者日起，在学会官网和新媒体平台陆续开展最美康复科技工作者典型事迹学习宣传，并向中国科协各宣传平台推荐。

五、有关要求

（一）要充分认清此项活动的重要意义，结合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切实加强组织领导，精心谋划部署，严密组织实施，确保活动有力有序有效推进。

（二）要坚持“公开、公正、公平、择优”原则，严格按照评选条件遴选推荐，充分发扬民主，保证推荐质量，经分支机构党支部研究后，在一定范围内公示。

（三）要认真填写《2022 年度中国康复医学会最美康复科技工作者推荐表》，务于 4 月 30 日前内将纸质版、电子版发至学会党委办公室。

联系人：钟铁军 13621135011，薛继燕 13911723659，

邮箱：dwbggs@carm.org.cn

- 附件：1. 2022 年度中国康复医学会最美康复科技工作者推荐表
2. 《中共中央宣传部、中国科协、科技部、中国科学院、中国工程院、国防科工局关于开展 2022 年“最美科技工作者”学习宣传活动的通知》

中国康复医学会党委（代章）

2022 年 3 月 31 日



附件

2022 年度中国康复医学会 最美康复科技工作者

推 荐 表

候选人姓名：

工作单位：

推荐单位：

填报日期：2022 年 月 日

填 表 说 明

1. 工作单位：填写候选人人事关系所在单位。
2. 推荐表中所涉及日期统一用阿拉伯数字，如 2022 年 01 月 01 日。
3. 照片为小 2 寸正面免冠彩色标准照，将照片电子版插入本表。
4. 专业技术职务：应填写具体的职务，如“主任医师”、“主任护师”、“主任技师”等，请勿填写“正高”、“副高”等。
5. 毕业院校、工作单位填写全称，职务等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详细填写，属于内设机构职务的应填写具体部门，如“XX 大学 XX 学院院长”。
6. 学习工作经历从中专或大学毕业后填起。
7. 主要事迹 1500 字左右，感人故事 1000 字以内，内容应客观真实地反映候选人感人事迹、精神风貌和社会影响情况。
8. 推荐单位意见：推荐单位为各分支机构，填写分支机构党支部名称，意见中应明确写出是否同意推荐，须分支机构党支部书记签字。

姓 名		性 别		照 片
民 族		出生年月		
籍 贯		政治面貌		
学 历		学 位		
毕业院校		所学专业		
工作单位 及职务				
专业技术职务				
分支机构任职			会员号	
办公电话		手 机		电子邮箱
通讯地址			邮 编	
学习 工作 经历	起止年月	在何单位从事何工作 (学习工作经历从中专或大学毕业后填起,含科普工作经历)		

近 3 年内, 获得过国家级或省部级(含全国学会)科技成果二等奖及以上奖励情况	(须附证明材料)
近 3 年内, 作为负责人承担过国家级科研项目情况	(须附证明材料)
近 3 年内, 以通讯作者(第一作者)在 SCI、中文核心期刊等发表文章情况	(须附证明材料)

主要事迹（1500 字左右），内容应客观真实地反映候选人感人事迹、精神风貌和社会影响情况。

感人故事（1—2 个，1000 字以内）

个人声明	本人接受推荐，承诺推荐材料中所有信息真实可靠，若有失实和造假行为，本人愿承担一切责任。 候选人签名： 年 月 日
推荐单位意见	对候选人主要事迹和学风道德等方面作出评价，意见中应明确写出是否同意推荐。 分支机构党支部书记（签字）： 年 月 日
学会党委意见	年 月 日
备注	

中国康复医学会党委办公室

2022年3月 日印发

中共中央宣传部
中国科协
科技部
中国科学院
中国工程院
国防科工局

文件

科协发宣字〔2022〕11号

中共中央宣传部 中国科协 科技部 中国科学院
中国工程院 国防科工局关于开展 2022 年
“最美科技工作者”学习宣传活动的通知

为大力弘扬科学家精神，激发科技工作者的荣誉感、自豪感、责任感，团结凝聚广大科技工作者以强大的创新自信奋进高水平

科技自立自强新征程，现决定在全社会广泛开展“最美科技工作者”学习宣传活动。具体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持续深化党史学习教育，广泛开展“最美科技工作者”学习宣传活动，深入挖掘一批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坚持科技为民把论文写在祖国大地上的优秀科技工作者典型，团结引领广大科技工作者坚持“四个面向”，学习最美、争当最美，为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贡献智慧力量，以饱满的精神状态和昂扬的奋斗姿态，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二、主办单位

中央宣传部、中国科协、科技部、中科院、工程院、国防科工局

三、活动安排

1. 广泛动员。3月中旬，主办单位联合印发通知，请各地方、各学会、各单位积极开展本地区、本学科、本单位“最美科技工作者”学习宣传活动。各级要层层发动，动员广大科技工作者和干部群众积极参与，深入挖掘身边科技人员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服务抗击新冠疫情、服务乡村振兴等感人事迹，选树一大批先进典型，举办一系列富有仪式感的活动。

2. 组织推荐。3月中旬至5月中旬，各地方、各学会、各单位开展本地区、本学科、本单位“最美科技工作者”遴选推荐工

作。组织推荐过程中要主动融入本地区迎接党的二十大宣传工作大局，充分运用媒体平台，同步开展候选人物感人事迹宣传展示，做好活动预热；要按照富有先进性、典型性和故事性的原则，兼顾不同类别、不同年龄的科技工作者，注重向基层一线科技工作者倾斜。各省（区、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科协联合党委宣传部、科技厅（委、局）、科工办和服务本省（区、市）的中科院有关分院推荐本地区“最美科技工作者”不超过10名；各全国学会推荐本学科“最美科技工作者”不超过2名；各军工企业和中国工程物理研究院推荐本单位“最美科技工作者”不超过2名。优秀科技人员特别集中的推荐渠道，经各主办单位研究同意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增加推荐名额。已获得国家级荣誉表彰、中宣部“最美”系列称号的科技人员原则上不再推荐。

推荐工作采取无纸化方式。5月20日前，各地方（需征求相关联合主办单位意见）、各全国学会请通过“中国科协智慧评审系统”（以下简称“系统”）（<http://kecaihui.cast.org.cn>）在线提交“最美科技工作者”推荐材料（样表见附件），候选人、推荐单位具体操作内容见“系统”主页“通知公告栏”《填报指南》。国防科工局新闻办统一收集各有关单位推荐材料后报送“最美科技工作者”活动办公室。推荐材料要客观、准确、完整，不得涉及国家秘密。各主办方可根据情况在截止时间前，补充推荐2-3名候选人。

3. 宣传展示。5月下旬至集中发布前，“最美科技工作者”

活动办公室将通过新华网等主流媒体对候选人进行宣传展示。各地党委宣传部牵头，结合“5·30”全国科技工作者日，在本地主流媒体宣传发布本地区“最美科技工作者”，对先进事迹进行深入报道。各学会各单位联合媒体组织开展本学科本单位“最美科技工作者”集中宣传。共同营造科技界踔厉奋发、实干兴邦的浓厚氛围。

4. 专家遴选。7月对候选人进行2轮专家遴选，确定10位2022年“最美科技工作者”，组织媒体深入地方采风，进一步挖掘先进事迹。

5. 集中发布。8月举办发布仪式，各主办单位有关领导同志，以及相关地方党委宣传部、科协、科技厅（委、局）、中科院分院、科工办、企业、研究所负责同志和“最美科技工作者”及其亲属参加。发布仪式后，学习宣传活动在各媒体平台全面铺开，中央和地方主要新闻媒体对学习宣传活动进行广泛报道，形成宣传声势；将“最美科技工作者”纳入公益广告整体宣传，制作公益广告，广泛宣传展示；用好用活新媒体，精选“最美科技工作者”典型事迹，通过中央重点新闻网站、主要商业网站和“两微一端”广泛推送，扩大活动吸引力影响力引导力。

6. 深入学习。各地方各学会各单位围绕“最美科技工作者”主题，结合实际开展形式多样的巡回报告、学习实践、志愿服务等活动。创新形式，采取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讲好新时代科技工作者的感人故事，讲实科技界优良学风建设的累累硕果，讲透

科学家精神作为中国共产党人精神谱系重要组成部分的深刻内涵，把“最美科技工作者”学习宣传活动与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有机结合，健全科技工作者“我为群众办实事”的有效机制，进一步密切科技工作者与群众之间的联系，在全社会营造尊重知识、尊重人才的良好氛围。

四、遴选标准

1. 政治过硬。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政治坚定，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作风廉洁，遵纪守法；恪守科学道德、树立良好学风；淡泊名利、艰苦奋斗、无私奉献。

2. 业绩突出。注重推荐长期奋战在科研一线，坚持面向世界科技前沿，在前沿领域和基础研究上作出重要贡献的科技工作者；坚持面向国家重大需求，突破关键核心技术，为解决经济社会发展瓶颈制约或国家安全重大挑战作出重要贡献的科技工作者；坚持面向经济主战场，推动科技成果转化应用，为构建新发展格局作出重要贡献的科技工作者；坚持面向人民生命健康，为保护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作出重要贡献的优秀科技工作者；坚持服务社会，为乡村振兴、共同富裕、公众科学素质提升作出重要贡献的科技工作者。

3. 事迹感人。适合公开宣传，有突出的先进性、代表性和影响力（不包括现役军人、公务员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党政机关现任司局级以上行政职务者）。

4. 面向基层。各地方、各单位、各全国学会推荐人选要突出

基层一线，特别是聚焦青年科技工作者典型，推荐人选中院士比例原则上不超过 20%，45 岁以下的青年科技工作者不少于 20%。

五、有关要求

1. 加强领导。开展“最美科技工作者”学习宣传活动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一件大事，是加强和改进新时代科技工作者思想政治工作、做好科技工作者政治引领和政治吸纳的有效举措。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要充分认识活动的重要意义，结合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切实加强组织领导，精心筹划部署，严密组织实施，积极稳妥做好各相关工作，确保活动有力有序有效推进。

2. 统筹协调。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要充分发挥各自优势，加强协调、形成合力，组织好本地区本学科本单位“最美科技工作者”学习宣传活动，及时推荐报送典型线索，配合做好采访、拍摄，共同把活动抓出质量、抓出声势、抓出影响。有关情况及时报送活动办公室。学习宣传活动要严格遵守各地方各单位疫情防控工作要求。

3. 坚持原则。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要坚持“公开、公正、公平、择优”原则，严格评选标准，充分发扬民主，保证推荐质量。推荐工作要坚持以科技工作者的思想品质、精神风貌和工作实绩为衡量基准，要按照民主程序确定推荐人选，并在一定范围内公示。可与同期开展的各类先进人物推选工作统筹开展，尽可能减少基层工作负担。

4. 务求实效。要研究探索、主动适应新形势下典型宣传的内在规律，面向不同人群进行精准传播，增强活动的吸引力感染力引导力。要充分考虑科技工作者的工作特点和实际需求，调动广大科技工作者参与的积极性，切实发挥好典型示范的激励作用。力戒形式主义，使活动真正得到科技工作者的普遍欢迎，受到各界群众的热情关注。

联系人：中国科协培训和人才服务中心

李杨锦钰 010-62165293

中国科协宣传文化部 刘 静 010-68516678

- 附件：1. “最美科技工作者”推荐表
2. “最美科技工作者”候选人汇总表
3. “最美科技工作者”学习宣传活动开展情况表

中共中央宣传部

中 国 科 协

(此页无正文)

科 技 部

中 国 科 学 院

中 国 工 程 院

国 防 科 工 局

2022 年 3 月 15 日